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专门委员会名称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	其他委员
1	战略委员会	宋西全	包敦安、Wei CAI
2	提名委员会	Wei CAI	冷敏娟、邢丽平
3	审计委员会	冷敏娟	包敦安、修文泉
4	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包敦安	冷敏娟、孙静

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为会计专业人士。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换届为正常换届选举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1日